长沙力争5年建成现代保险服务体系,保险密度达3500元/人

职工医保结余或可购买商业健康险

本报1月12日讯 探索建 立区域性重大灾害保险制度, 探索研究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个人账户结余资金可用于购 买个人商业健康保险和意外伤 害保险……日前,长沙出台《关 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 实施意见》(下简称《意见》),提 出到 2020年, 力争保险深度 (保费收入/国内生产总值)达 到5%,保险密度(保费收入/总 人口)达到3500元/人,保险社 会"稳定器"和经济"助推器"的 作用得到有效发挥;长沙保险 服务业建成偿付力强、供给充 足、竞争有序、创新驱动、充满 活力的现代保险服务业。

鼓励相关企业建企业年金

《意见》提出,长沙将创新 养老保险服务。

鼓励央企、省属企业驻长 单位、市属企业以及符合条件 的其他企业建立企业年金,支 持保险机构大力拓展企业年金 等业务,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 缴费的个人所得税处理按照国 家相关政策文件执行。

鼓励保险机构积极发展面 向城乡居民的商业补充养老保 险产品。推动个人税收递延型商 业养老保险、个人储蓄性养老保 险发展。鼓励符合条件的保险机 构投资兴办养老产业等。

探索社会保险的 商业承办模式

发展多样化健康保险服务。 大力发展与基本医疗保险 有机衔接的商业健康保险,鼓 励企业和个人参加商业健康保 险及多种形式的补充保险。建 立保险机构与基本医保经办机 构、医疗机构的信息互通机制。 通过鼓励保险机构提供医疗补 偿、住院津贴、长期护理保险等 险种, 开发与健康管理服务相 关的健康保险产品,提供疾病 预防、健康体检、健康咨询、健 康维护、慢性病管理、养生保健 等服务. 促进保险机构与健康 服务业产业链整合。鼓励企事 业单位统一组织并为员工购买 符合规定的个人税收优惠型健 康保险。

推进商业保险为社会保险 提供承办服务。探索社会保险 的商业承办运作模式,推动符 合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全 市各类养老、医疗保险经办服 务。全面推进并规范商业保险 机构受托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 险。积极探索补充意外保险、补 充工伤保险。探索研究城镇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结余 资金可用于购买个人商业健康 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探索建区域性 重大灾害保险制度

据《意见》,长沙将探索建 立区域性重大灾害保险制度, 采取政府主导、财政支持、保险 机构运作的方式, 根据长沙自 然灾害特点,探索对地震、干 旱、洪水、冰雹、森林火灾、林业 有害生物灾害等重大灾害的有 效保障模式。

健全特殊人群保险保障。 鼓励保险机构在长沙市积极开 展独生子女家庭以及失独家庭 保险保障计划;通过财政的适度 支持提高"两属两户"(军属、烈 属和低保户、分散供养的五保 户)、社会弱势群体的保险保障 面;推广老年人、残疾人、村干 部、孤儿意外伤害保险;完善志 愿服务保险保障体系,推动志愿 者公益保险发展;积极开展针对 进城务工人员的一揽子保险;推 动建立小额保险与扶贫机制相 结合的保险保障模式。

此外,长沙将大力发展涉 农保险,创新支农惠农方式等。

■记者 陈月红 实习生 严轶堃



执法

工程机械不再是安全生产监管盲区

本报1月12日讯 省安委 会今日下发通知, 要求全省各 级各部门切实增强对工程机械 安全监管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 感,坚守安全生产红线和底线。 随着我国经济建设的快速发 展, 工程机械设备和工程机械 操作人员数量猛增,目前全省 约有100万台各类工程机械活 跃在生产建设一线。由于监管 职能未能厘清,长期以来工程 机械处于安全监管的盲区死 角,安全隐患大量存在。

省安委会要求各地各部 门全面加强工程机械生产作 业安全监管,集中整治工程机

械无证作业、违章操作等行 为;完善工程机械行业安全管 理规章制度,依法建立操作人 员持证上岗、工程机械登记和 技术装备安全防护措施;推动 国家及行业标准的落实,淘汰 国家和省政府制定并公布的 严重危及生产安全目录的工 程机械设备.

省安委会在通知中指出, 安监、住建、经信等部门要加强 协作,形成合力。鼓励探索实行 授权执法、委托执法和政府购 买服务等方式,开展联合检查, 排查治理隐患。

■记者 甄荣 实习生 胡思



洞庭湖大桥 首座主塔墩封顶

1月12日,中铁大桥局承建的世界最大跨度三塔铁路斜拉桥-中铁路洞庭湖大桥5号主塔墩封顶。该桥是蒙西华中铁路的关键性控制工程, 全长10.44公里,为世界首次在斜拉桥上采用钢箱钢桁结合主梁形式施工的 大桥,预计2018年建成。 杨一九 江学文 摄影报道

湘潭市人民检察院创新预防机制

一次调研促成农村敬老院规范管理



2015年5月以来,湘潭市 人民检察院创新预防机制和 工作方法,联合湘潭市民政 局共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农 村五保供养工作预防调查, 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检 察建议,促使湘潭市政府出 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敬 老院管理的通知》,对规范农 村五保供养工作起到了良好

联合调研发现问题

2015年5月12日,湘潭 市人民检察院联合湘潭市民 政局共同成立全市农村五保 供养工作专项预防调研领导 小组,调查民生资金管理及 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职务犯 罪隐患。

两级检察机关、民政部 门对五个县市区63个乡镇81 家敬老院的资金使用管理情 况开展专项检查。很快,通过 实地走访、听取工作汇报、召 开座谈会、查阅资料、核对数 据、问卷调查等,调研小组发 现, 敬老院存在财务核算业 务范围不规范、收入管理机 制不健全、资金管理存漏洞、 费用缺乏监管等问题。

在调查过程中, 他们发 现了乡镇民政所存在五保户 死亡申报不及时的问题,有 的五保对象死亡后1-2年仍 在发放五保供养资金,导致 国家资金流失。另据湘潭市 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科科长 刘向军介绍,由于国家财政 没有把五保户死亡安葬费列 入预算,2014年以前湘潭对 农村五保对象死亡安葬费一 直以2008年潭政发6号文件 "按五保供养对象一年供养 经费标准安排丧葬费用"执

检察建议引市长批示

针对调查过程中发现的 问题,2015年10月14日,湘 潭市检察院向湘潭市民政局 正式出具潭检预建[2015]2 号检察建议书,建议进一步 健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加 强权力约束;加强监督,加大 问责和惩治、预防力度等。

调研报告和检察建议发 出后引起湘潭市委、市政府 重视,湘潭市市长胡伟林批 示:"此项调研活动很有意 义, 既为政府决策提供了依 据,又为老百姓办了实事,还 提高了干部依法行政、依法 办事的能力和水平…… 2015年11月,湘潭市政府出 台《关于讲一步加强农村敬 老院管理的通知》,加强了对 农村敬老院管理。

■记者 龚化



简讯

票选长沙2015年度 十大新闻事件

本报1月12日讯 今日,以 "回望精彩 走在前列"为主题、由 长沙市委宣传部主办的长沙市第 五届"十大年度新闻事件"(2015) 评选活动正式启动, 初评后选出 的20条候选新闻事件同时发布。

长沙市委宣传部新闻中心主 任胡述斌介绍,20条候选新闻事件 覆盖长沙全市各行各业、各条战 线、各个领域,对经济社会发展具 有典型意义,具有较大社会影响。

1月19日20时前,市民可通过 拨打长沙市广播电视台、长沙晚 报热线电话,或登录星辰在线网 站,关注微信公众号"长沙观察" 等,为心目中的十大年度新闻事 件投上宝贵选票。■记者 张文杰

我省91个社区获评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

本报1月12日讯 今天,记者 从湖南省减灾委获悉, 在国家减 灾委、民政部公布的2015年"全国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名单(共1390 个)中,我省长沙市天心区新开铺 街道木莲社区、怀化市鹤城区城 中街道人民路社区等91个社区榜 上有名。

■记者 杨昱 通讯员 祝林书